

## 林下集

## 半碗餐里的爱

□ 赵华刚

几年前,周末孩子住校回家,我们一家四口常常去吃牛肉面。一是面馆距离住的地方不远,二是那里的面食风味鲜美,两个孩子也非常青睐。渐渐地,周末吃面就成了那时既简单又温馨的集体活动。

面馆里收拾得洁净温馨,处处氤氲着浓烈的肉香,前台不绝于耳的点单声、服务员热情洋溢的招呼声,以及人们吃面发出的吸溜声,传递出浓厚的人间烟火气。热气腾腾的牛肉面一上桌,汤汁上那些鲜嫩的牛肉片在香菜碧绿的衬托下,撩拨着我们的味蕾。

“老板,还要四碗面,再上一个小空碗。”与往常一样,我向老板点了餐,然后我们就找个空位置坐下。热情的老板招呼我们先喝点面汤。



(图片由AI生成)

不大一会儿,色香味俱全的四大碗面上来了,配上桌子上的山韭花、油辣椒、蒜蓉做佐料,那本来颜值就很高的牛肉面,无不满足着我们舌尖上的体验。

或许你想不通,两个大人两个孩子点四碗面不是浪费吗?其实我们的做法是:儿子上高中,正长身体,饭量大,必须吃一碗。女儿上小学,一碗吃不了,那就半碗半碗地吃。这样一来,半碗餐就成了女儿当时的标配饭量,而且她也会吃得轻松自如,大快朵颐。如果把满碗面放到她的面前,她反而撇着嘴不想下筷了。

习惯了这样的做法,小时候我吃半碗餐的情景总是历历在目。那时,无论是滚烫的米粥、抿节、捞饭,还是逢年过节改善伙食的拽面、菜锅小卷等,母亲总是为我和弟弟盛半碗,然后招呼我们慢慢吃,吃完了再盛。

那一刻,我望见姐姐们手里端着饭碗,却是满当当的。我起初想不通母亲的做法,就问母亲:“就不能给我也盛满吗?省得一次次去盛。”母亲打趣地说:“一锅呢,还怕管不饱你们?”于是,我们就一个个埋头去吃,然而

这时的父母,只要看到我们姊妹几个专心吃饭,就会洋溢出欣慰的笑容,他们的视线也很少离开我们的饭碗。

长大后,我才恍然明白,母亲为我们盛的半碗餐,并非吝啬与敷衍,而是惧怕被饭食烫伤才这样的,再说那也可以杜绝浪费。对于这种朴素的做法,真是深藏着对儿女无微不至的疼爱在里面。

父母一生,在饭桌上从不责备孩子,哪怕孩子在学校考试没考好,或是偷摘了谁家树上的杏,或是放学后疯玩到天黑还没回家。他们即便再生气,也会忍住避而不谈,因为他们担心稍有言语过重,就会让孩子泣不成声,那样极易把饭粒吸进气管里,是非常可怕的事情。再说那样不仅破坏一家人融洽的气氛,还可能引导孩子饿着肚子出门。母亲去世前,有一次我在饭桌上数落孩子学习成绩上的事,母亲听见了,反而训斥了我一顿:哪有吃饭时训孩子的!

汪曾祺说,四方食事,不过一碗人间烟火。在人生的长河里,一日三餐,有家人陪伴,就是莫大的幸福。不管是餐馆聚餐,还是居家饮食,只要能安安静静、其乐融融地吃饭,一天的烦恼都会就此烟消云散。

## 植物志

## 花椒树

□ 李阳海

花椒这种调料对绝大部分人来说,并不陌生,但是花椒作为定情物恐怕知道的人就寥寥无几了。《诗经》中有表达爱情的句子:“视尔如蒹,贻我握椒”……古代女子抓一把花椒赠送给心仪的男子,来表达爱慕之心。

花椒,属于芸香科,落叶小乔木,多年生植物,位列调料“十三香”之首,素有“调味之王”的美誉。具高茎,枝有短刺,叶为小叶片,叶片对生,无柄。花序顶生或侧枝顶生;花被片黄绿色,形状大小大致相同;雌花很少有发育雄蕊。果呈紫红色,有单个分果瓣,散生微凸起的油点。4月开花,处暑果熟,因果皮有细小突出的油点呈斑状形似花,故名“花椒”。

谈及花椒,其历史可追溯至《诗经》时代。《诗经·唐风》中便有“椒聊之实,蕃衍盈升”的诗句,足见先辈三千年前,便已开始利用这种芳香四溢的调料。古人视花椒为辟邪之宝,其特殊香气扑鼻,能驱走邪恶。同时,花椒树硕果累累,象征着子孙繁衍、生育旺盛的美好愿景。

这些年,由于花椒的价格猛增,人们栽培积极性空前高涨,于是房前屋后、高岗地里都栽培花椒树,它收益快,最多四五年就开始结果。你看吧,春天谷雨一过,是花椒的花期,那密密麻麻的小白花缀满了枝桠,那种特殊的香

气氤氲在空气里,让人陶醉。

初夏,难得的几场连绵雨一洗,那些花椒树出乎预料,转即挂满许多极小的果实,像满天的绿星星,点点闪烁。清晨,打开窗扇,一阵清凉、淡淡的香味随着清风扑鼻而来,让人感到心旷神怡。

处暑一到,标志着花椒已经成熟,漫山遍野的花椒,犹如一幅幅徐徐展开的画卷,似仙境一般。秋日阳光下的花椒,如朱玉般晶莹剔透,轻轻摇曳,色泽红艳,好像一片片绯红的云霞。

花椒红透了,乡亲们的心也被洒染红了。摘花椒的季节可红火了,男人们扛着椒架、板凳,拿着锯子和镰刀;女人们挎着篮子,背着筐子,孩子们唱着歌谣;就连家里的小狗也不甘寂寞跟着去了。山沟里,人们的欢声笑语,鸟雀的叽叽喳喳,热闹红火了起来。

这让我想起青少年时代,帮着母亲摘花椒的那些难忘情景。

一棵树上的花椒又稠又大又红,但树恰恰长在小河边的地沿上,好几枝花椒怎么也够不着。我经过母亲同意后,决定上树把那几枝用镰刀砍下来。谁料,没砍几下,听到嗡嗡的声音,定睛一看,树上有一个马蜂窝。好多马蜂正朝我扑来,吓得我丢下镰刀赶紧下树,最终还是被马蜂蜇了头。这还不算,由于紧张、害怕,下树动作快,衣服被花椒树上的

刺划破了几个口子,身上有的地方渗出血来。这突如其来的情况,把母亲吓坏了。她从附近找来一种草,在石头上砸碎后,涂抹在我被马蜂蜇的地方,不一会儿,疼痛减轻了许多。

花椒香麻好吃,但是采摘起来是一件非常不容易的事情。树枝上长满尖刺,不管手多么巧,几天下来,都会被刺得伤痕累累。摘花椒的时候,天气还非常炎热,蚊子等还常常会光顾。

翻弄着晾晒好的花椒,深吸着那扑鼻的香气,我不禁想起李时珍在《本草纲目》中记载的“花椒坚齿、乌发、明目,久服具有延年益寿之效”,这进一步印证了花椒的诸多益处。看来,为了健康与长寿,今后应更加注重食用花椒。



(图片由AI生成)



## 书签是阅读的陪伴

□ 曹立中

昨日,在翻看余秋雨先生的散文时,无意中书里掉出了一个方寸长卡片,我拾起一看,原来是一枚发黄的书签,这是我上学时候收藏的。看着书签,思绪一下回到了上学读书的时光。

最早了解书签,是在上大学时。那时候,看书已是日常的一种习惯。有一天到图书馆看书,为进出方便,我便选择了坐在门口的位置。不一会儿,来了一位老师,一位精瘦的戴眼镜的老教授坐在我的对面。他从包里拿出了一本厚重的书籍,打开时,掉出一枚小卡片。这是我第一次见到书签。后来才知道,爱读书的人为珍惜书页不被折印子,同时也方便记录重要字句,便将它插在读到的地方,这就是书签了。

书签这一词语,最早出现在唐代,杜甫《题柏书大兄弟山居屋壁》诗云:笔架沾窗雨,书签映隙曦。按照《汉语大词典》的解释,书签的“签”,是指竹片或纸片上写有文字符号的一种标识。

随着书籍装帧形式变化,书签使用更普遍,读书人开始在书签上题诗作画,讲究艺术性。北宋时期,人们用纸或绢题写书名粘贴于封皮,称为“浮签”。书签从古代简单的标识物,逐渐演变为讲究艺术性的文化用品,并延续至今。

我最早见到的是纸质书签,小巧而精致,上面印刷有梅兰竹菊等黑白简单的图案。因为喜欢,我收集了很多书签,看书累了,就欣赏把玩一会儿。看看上面的图案,辨认一下上面的字体。那时候,我觉得书签是书的伴侣,如果一本书没有书签,那该多无趣啊。

随着时代的发展,书签的材质发生了变化。我的一位好朋友去南方进修,知道我喜欢收集书签,回来后送了我两枚。让我惊讶的是,这个书签不是纸质的,而是铜的,外观精致又有些重量,拿在手上贵气十足。

到后来,书签的材质越来越多,陶瓷的、布艺的、树叶类的等等。而到了今天,在数字阅读领域,书签的概念被延伸应用。在电子书阅读软件或网页浏览器中,“添加书签”是基础功能,用于标记阅读位置或保存网页地址。读书笔记软件支持在阅读中添加书签。

但我依然喜欢传统的纸张版的书签,我觉得,书签乃读书人的钟情之物,它和纸张版的书籍是最为匹配的。

书签具有深刻的文化内涵和情感价值,它陪伴着我度过一个个的阅读时光,更见证了我们在阅读中的成长与思考,愿我们每个人都珍惜手中的书和书签,成为一个热爱读书之人。